

## 采矿工程专业本科生导师制启动程序

# 说 明

一、学院网上适时公告以下内容

- 1、《能源学院采矿工程专业统招生导师制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
- 2、采矿工程专业本科生导师名单
- 3、采矿工程专业本科生导师介绍

二、请学工办通知学生上网了解以上公告内容。

三、请学生自愿在年级辅导员处填写报名表选择指导老师，请辅导员于**2014年10月31日前**将签字后的报名表转交李东印或刘少伟。

四、指导老师根据学生报名情况，选择将要指导的学生。没有被指导老师选中的学生，即失去本次机会，原则上不再二次选择。

五、指导老师将选择结果报本科生导师制课题组（**11月7日前**），课题组通知辅导员，并转告学生（11月10日前）。同时，课题组将本次选择结果报学院备案。

六、师生见面，进入正式指导程序。

提示：

- 1、彼此有意向的指导老师和学生请提前沟通。
- 2、由于指标限制，请学生选择指导老师前能适当相互沟通，以免某老师名下报名人数过多，造成许多学生失去本次机会。